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渤海化学

编号：临 2024-043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 1-6 月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0 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了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渤海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 号）核准，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3,381,314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85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706,018,058.90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7,060,180.59 元，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698,957,878.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 30300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遵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石化”）会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渤海石化会同中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人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专户用途 | 余额 |
|---------------------------------|--------------------|---------------------------------------|--|----------------|
|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77150078801000001070 (监管账户) |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 中介费用 | 2,096,827.60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77150078801500001069 (监管账户) | 渤海石化丙烷脱氢 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 611,874,487.55 |
| | | 77150076801400000160 (监管子账户-通知存款户) |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 使用 | 0.00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分行 | 02111101040017925 (监管账户) | 渤海石化丙烷脱氢 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 使用 | 102,230,256.72 |
| 合计 | | | | 716,201,571.87 |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时间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70,601.81 |
| 减：发行费用 | 706.02 |
| 募集资金净额 | 69,895.79 |
|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减：募投项目投入 | 1,700.00 |
| 减：购买理财产品 | 10,169.29 |
| 加：收回理财产品 | 10,169.29 |
|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 3,424.37 |
| 募集资金余额 | 71,620.16 |

三、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管理层从募投项目未来投资回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及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充分讨论后认为，受丙烯行业产能过剩、原材料成本居高不下、迁址建设导致配套成本过高不利于成本控制三个方面影响，公司若继续将募集资金投入原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共有 120 万吨/年的丙烯产量预计无法达成原预测的经济效益，具体分析如下：

（1）丙烯新增产能再创历史新高，产能过剩趋势明显

在产能供应方面，根据公开信息查询，中国丙烯产能持续扩张，特别是丙烷脱氢 PDH 项目产能迅速提升，产能过剩现象明显。2023 年丙烯行业整体投产达到高峰，全年新增产能 651 万吨/年，其中丙烷脱氢 PDH 路线产能共计 546 万吨/年，整体产能基数已高达 6,391 万吨/年，从工艺路线看，PDH 投产的产能占比已逐年提升至 28%，而传统炼油和石脑油路线占比下降。根据《中国石化报》等报道，预计 2024 年国内仍将有 635 万吨的新增丙烯产能，其中丙烷脱氢 PDH 路线产能共计 475 万吨/年，整体产能基数将达 7,044 万吨/年，丙烯总产能继续不断扩张。经统计，丙烯平均开工率约为 70%-75%处于较低水平。

在下游需求方面，近年来丙烯的消费需求增速明显放缓。丙烯需求增长主要由聚丙烯拉动，随着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传统消费领域如地产、汽车、家电等发展速度放缓，限塑、禁塑政策的推进对丙烯下游消费增长起到消极作用。2023 年，中国丙烯消费量增速为 5.1%，产能投产增速则约为 12.8%，需求端明显低于产能扩张速度。从消费量来看，2023 年中国丙烯实际消费量约为 5,071 万吨，整体产能已高达 6,391 万吨，供明显高于需，存在产能过剩。2024 年，预计丙烯消费增速将继续维持在 2023 年的 5%左右水平，远低于 10%以上的产能增速，导致供大于求的态势进一步扩大。

总体而言，国内丙烯产能的快速扩张与需求增长的放缓共同导致了产能过剩。未来，

随着更多的丙烯产能投产，市场竞争将变得更加激烈，可能会导致部分产能过剩问题进一步加剧，产能过剩趋势明显。

（2）丙烯原材料成本居高不下，PDH 装置长期亏损

公司丙烷脱氢（PDH）装置生产丙烯的主要原料为丙烷，丙烷价格对于丙烯成本的占比平均值达到了 77%以上。中国 PDH 产业链中进口的丙烷价格，会受到原油价格和沙特阿美公司订货量的影响。近几年，丙烷价格居高不下，2023 年以来，丙烷价格基本在十年来的偏高水平运行，自 2021 年四季度起，丙烷脱氢工艺制丙烯陷入持续亏损状态。尽管丙烯下游需求量仍然在增长，但高成本没有传导至下游产业，导致中间丙烯行业独自承压，使得丙烯企业成本持续上升，丙烯及下游产品毛利润大幅萎缩，加上丙烯行业加速扩张，竞争加剧，价格承压回落，导致公司丙烯业务出现亏损。

（3）项目迁址导致建设成本增加将进一步推高产品成本

公司原项目因受天津市相关产业规划政策影响，无法按原计划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石化厂区现有土地建设实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决定变更原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实施地点变更后，由于受到南港工业区产品配套、公共配套设施尚不完善等原因，如公司继续实施原项目，将面临额外的大额项目支出，基于项目未来经济性测算分析，在南港继续实施原项目不仅资金投入量大，而且建设周期长，未来将会严重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产生投资风险。

因原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拟对原募集资金投资的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变更，2024 年 1-6 月处于调研、论证、前期准备阶段，尚未提起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详情请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1,700.0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1,010.46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6月，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如下：

单位：万元

| 签约人 | 受托人 | 产品名称 | 金额 | 起始日 | 到期日 | 收益 | 是否赎回 |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分行 | 双利丰 | 3,137.29 | 2024.1.1 | 2024.5.17 | 9.29 | 是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分行 | 双利丰 | 7,032.00 | 2024.2.20 | 2024.5.21 | 27.46 | |
| 合计 | | | 10,169.29 | | | 36.75 |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账户名称 | 资金托管银行 | 银行账户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归还情况 |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 77150078801500001069 | 13,000.00 | 已归还 |
| 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塘沽分行 | 02111101040017925 | 7,000.00 | 已归还 |
| 合计 | | | 20,000.00 | |

2024年2月20日，公司提前归还实际使用的2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暂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渤海石化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以及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费用，目前正在按计划使用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68,195.79万元，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97.57%；因本期尚未使用董事会批准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加上募集资

金累计存放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扣除相关银行手续费支出)3,424.3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期末余额为 71,620.16 万元。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渤海石化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以及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费用,其中: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费用已经履行先期投入置换的审议程序,资金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鉴于渤海石化原募投项目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经济性发生较大变化,为了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在未来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有效防范上市公司投资风险,公司在重新进行可行性研究后,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募投项目变更为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详情请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无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十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未发现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69,895.79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700.00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 拟变更 2024年1-6月尚未履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手续 | 68,195.79 | | 0.00 | 0.00 | 0.00 | | | | 是 |
| 2、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中介费用 | 否 | 1,700.00 | | | 1,700.00 | 100.00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69,895.79 | | | 1,700.00 | 2.43 | | | | |
| 合计 | | 69,895.79 | | | 1,700.00 | 2.4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p>公司募投项目因受天津市相关产业规划政策影响，无法按原计划在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石化厂区现有土地建设实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决定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p> <p>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导致项目建设延期，原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募投项目在现阶段市场供求及产品成本方面均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为了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在未来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有效防范上市公司投资风险，公司在重新进行可行性研究、环评能评等前提下，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用于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68,195.79万元使用在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p>公司原计划在公司全资子公司渤海石化厂区内借助渤海石化现有土地和公共配套设施及临港园区的产业协同便利条件，实施募投项目“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但由于天津市产业政策规划调整影响，无法按原计划实施。为了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前期变更了项目实施地点。</p> <p>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导致项目建设延期，原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募投项目在现阶段市场供求及产品成本方面均发生重大变化，使得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为了确保项目未来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有效防范上市公司投资风险，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公司在重新进行可行性研究、环评能评等前提下，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用于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68,195.79万元变更为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p>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2022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将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由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石化厂区现有土地变更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 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用于丙烷脱氢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68,195.79万元使用在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实施地点由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变更为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渤海石化厂区现有土地。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公司以1,700.0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